

戴耀廷竟追問為何申請禁制令 盡顯其不知悔改冥頑不靈

高天問

到了今天，戴耀廷還不知道錯在哪裡，不知悔改，冥頑不靈，仍然問為什麼特區政府不採用清場手段，而通過市民申請禁制令的手段？這實在太愚蠢，實在太可笑了。禁制令的落實，就是體現了廣大市民的訴求和意志，讓反對派站在700萬人的對立面，讓反對派在政治和道德上徹底失敗。戴耀廷在文中過於天真，以為特區政府不敢和不會運用公權力起訴「佔領」事件的禍首，這是對形勢的又一次錯判。處理好清場問題之後，特區政府一定會追究「佔中」發起者的刑事責任。戴耀廷等着律政司的控罪和懲罰吧，焦急什麼？

「佔中」發起人戴耀廷昨日在《蘋果日報》發表題為《不要踩在法院肩上》的文章，說「佔中」「涉及公共秩序，要處理由佔路而造成的公共滋擾，理應由律政司代表公共利益向法院申請禁制令，但現在卻由兩個私人團體（的士商會和小巴商會）向法院提出申請」；並指特區政府「心知自己缺乏足夠認受權威去直接清場，特區政府惟有出此下策，……免卻引起不必要的社會反彈，刺激更大的抗爭情緒」云云。戴耀廷這種說法，可以說是自打嘴巴，自己狠狠地擱了自己「佔中是公民抗命論」一巴。

「佔中」站在700萬人對立面

「佔中」由頭到尾都是一種暴力行爲，根本沒有什麼「和平與愛」，根本沒有甚麼「道德力量」，更加沒有所謂「遵守法律，接受法律懲罰」的打算，而是要癱瘓香港金融中心，損害700萬人的民生和經濟利

益，要脅中央政府。戴耀廷的思路，就是要把700萬無辜香港人作爲人質，作爲傷害的對象，向中央進行訛詐和勒索。這種策略和伊斯蘭國的恐怖手段和做法一模一樣。戴耀廷所制定的「佔中」計劃，從頭到尾沒有尊重香港700萬人的天賦人權，沒有尊重香港主流民意，企圖以少數人的暴力行爲，凌駕於多數人之上，踐踏香港的法治核心價值。一旦走上了這條路，其反人民、反社會、反法制、反民主的面目，就暴露於天下。戴耀廷這樣的野心家和反對派，就完全站在了700萬人的對立面，完全失去了民心。

香港人有沒有權利使用法制的武器，反對戴耀廷的「佔領」行動？當然有。戴耀廷對於市民申請法庭禁制令的方法大感意外，驚慌失措，理虧心虛，說明了「佔中」違反法律，不符合廣大市民利益，正好說明了「雨傘革命」自絕於人民，徹底失敗了。戴耀廷及其美國後台，一直以爲按照「顏色革命」

的套路，利用學生作炮灰，以激進行爲挑起暴力行動，製造流血事件，就可以刺激更多人上街參加奪權行動。這一套美國人總結和發明出來的「顏色革命」必殺技，在許多國家都戰無不勝，但在香港卻觸礁了。原因是什麼？原因是中央和香港社會早就看到了「佔中」就是一場「顏色革命」，外部勢力企圖速戰速決，製造混亂，利用互聯網技術和工具，造謠擾亂視聽，刺激群眾情緒，閃電進行襲擊，製造米已成炊的局面。

然而，中央政府、特區政府卻採取了以慢制快、以柔制剛、爭取民意避免流血的策略，充分揭露了「公民抗命」是一個大騙局，「佔領者尊重法治」也是一個大騙局。所有西方的「公民抗命」，絕對不會損害無辜人民的利益，絕對不會針對國家的憲制和主權，絕對不會危害社會安全，更加不會與主流民意爲敵。香港廣大市民發起了兩次反「佔中」簽名行動，有力地揭示「佔中」僅僅是少數人的暴亂行爲，並不代表主流民意；有力地凸顯「佔中」無法無天，踐踏法治。

禁制令體現市民的訴求和意志

市民通過民事訴訟方式申請禁制令，法庭的判決和禁制令頒布之後，好像一面照妖鏡，令戴耀廷、余若薇、何俊仁之流原形畢露，他們瘋狂地煽動「佔領」者不要理會禁制令，並說這是「單方面的訴求」，不

必遵守。這樣一來，所謂「公民抗命」、「尊重法治」的假面具就自我撕破了。社會都看到反對派從頭到尾沒有一點尊重香港法律的味道，他們搞的就是非法奪權的鬥爭。

中央政府和特區政府處理「佔中」的策略是非常正確的，擊中了反對派的死穴。習近平主席在會見行政長官梁振英時，引用了唐太宗「疾風知勁草，板蕩識誠臣，勇夫安知義，智者必懷仁」的詩句和典故，高度概括了「佔中」這場風暴的形勢並指出了正確的解決方法。「智者必懷仁」反映中華民族博大精深策略。仁者愛人，讓自己的政策體現了人民利益。懷仁，就是要永遠想到保護人民群眾的利益。黎智英、戴耀廷、余若薇、何俊仁之流，不是智者，而是愚者，他們腦袋想到的是美國的利益，把香港人民群眾的利益踩在腳下，他們千方百計要實現美國「顏色革命」天書的策略，千方百計要製造流血事件，千方百計要犧牲青年學生，滿心狠毒，他們是「懷惡」、「懷不仁不義」。所以，他們一敗塗地，大失民心。

到了今天，戴耀廷還不知道錯在哪裡，不知悔改，冥頑不靈，仍然問為什麼特區政府不採用清場手段？而通過市民申請禁制令的手段？這實在太愚蠢了，實在太可笑了。禁制令的落實，就是體現了廣大市民的訴求和意志，讓反對派站在700萬人的對立面，讓反對派在政治上和道德上徹底失敗。

黨組研報告 選區及趕冀局鄉撰



■劉皇發。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陳庭佳）新界鄉議局今年初曾表示有意組黨，但一直未有實質行動，直至昨日鄉議局執委會通過臨時動議，要求研究中心撰寫組黨報告。鄉議局主席劉皇發希望，組黨一事於明年區議會選舉前「有眉目」。

鄉議局早前成立選舉工作小組，部署組黨參選區議會及立法會。鄉議局副主席林偉強當時介紹指，鄉議局多年前已有組黨的構思，經集思會後決定落實，相信有助爭取更多區議會及立法會議席，期望能壯大在議會的聲音，反映「新界人」的訴求。他們會以「愛國愛港，愛鄉愛民」為原則，而在組黨後第一步是爭取新界東及新界西的議席。

通過再撥100萬做研究

在昨日鄉議局執委會會議上，荃灣鄉事委員會主席鍾偉平提出臨時動議，指鄉議局的研究中心已成立多個月，應該研究組成政團的問題，要求研究中心撰寫報告詳述組黨框架，再供大家商討。

他續表示，研究中心的100萬元啟動經費現只剩下10多萬元，又提出向研究中心再撥出100萬元的臨時動

議。兩項臨時動議在執委陳東岳提議、執委邱榮光 and 議、無人反對下獲通過。

鍾偉平會後表示，提出組黨時的概念比較模糊，故報告要寫得詳細些，並需要在外再搜集資料，又要顧及不同社團的關係，指報告要待下年村代表選舉後開始撰寫。他又說組黨總比散兵游勇為好。

發叔笑笑口避答爭連任

劉皇發則希望組黨一事於下年區議會選舉前有眉目。被問到會否連任下屆鄉議局主席，抑或支持身為其女婿的執委余漢坤角逐時，他笑笑口避而不談：「族群需要我，我梗係贏啦；族群唔需要我，我咪唔做囉。」余漢坤回應時笑言，選鄉主席一事「Not on my agenda（未有考慮）」。

另外，鄉議局將於下月3日與特首梁振英會面，表達對新年度施政報告及財政預算案的意見。



■港大民意研究計劃公布政治人物排名榜調查顯示，行政長官梁振英再次成為市民最熟悉政治人物。

記者莫雪芝 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李自明）港大民意研究計劃昨日公布政治人物排名榜。調查顯示，行政長官梁振英再次成為市民最熟悉政治人物，其次為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及社民連立法會議員梁國雄。被稱「禍港四人幫」的前政務司司長陳方安生及民主黨創黨主席李柱銘下跌十位跌出榜外。

民研計劃在上月31日至本月5日成功訪問了1,008名市民，結果發現，最多被訪者提及的是梁振英，其次為林鄭月娥及梁國雄，提名比率分別為36%、31%及27%。

排名第四至第七位者，依次為葉劉淑儀、前行政長官董建華、黃毓民、立法會主席曾鈺成、自由黨立法會議員田北俊、曾蔭權，分別為23%、21%、20%、20%、17%及14%。

陳方安生李柱銘跌出榜外

調查指出，對比6個月前，8名政治人物都能夠蟬聯「十大」，但上次排名第二及第九的陳方安生及李柱銘均下跌十位跌出榜外。總結過去十次調查數據顯示，梁國雄、曾蔭權、黃毓民、葉劉淑儀、唐英年，都是屬於市民長期熟悉的本地政治人物。

調查總結過去十次調查結果，發現梁國雄平均排名為2.9，總結排名位列榜首；曾蔭權排名第二，平均排名為3.3；黃毓民及葉劉淑儀平均排名分別為4.7及6.7，排第三位及第四位；至於唐英年及曾鈺成之平均排名分別為7.9和8.3，總結排名第五位及第六位，而第七位至第十位分別為梁振英、陳方安生、劉慧卿、何俊仁，平均排名分別為8.4、9.9、11.6及11.8。

政治人物排名 梁振英居首

立會研加3米圍欄防衝擊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立法會大樓近年受到激進示威者多次暴力衝擊，多處被嚴重破壞。特區政府昨日在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上建議，在金鐘立法會綜合大樓外架設3米高圍欄，設計類似架設在政府總部東翼廣場的圍欄，以減少激進者的衝擊破壞。

立法會行管會昨日舉行閉門會議。據悉，屋宇署在會議上提交文件，建議在立法會外圍3個位置，包括議員出入口、停車場出入口及大樓餐廳對出的出入口，加裝類似政府總部東翼前地廣場的3米高圍欄。

立法會早前委託專家撰寫的中期報告，則建議加裝類似捲閘的設施。圍欄建成後，會阻擋由立法會大樓望向政府總部、添美道及添馬公園的視野。有關建議仍在討論階段，未有任何結論或建造時間表。

據了解，反對派議員在會上提出強烈反對，聲稱建議有損立法會開放形象。不過，面對示威者行為愈趨激進，有建制派議員則認為，加設圍欄並不足夠，認為立法會應設置可防範恐怖襲擊的保安設施。

立法會財委會今年6月審議新界東北撥款申請時，被大批反對撥款示威者衝擊，大樓外圍部分設施損毀，行管會當時決定檢討大樓的整體保安措施。

財爺引用「滬港通」 籲澳企把握機遇



■曾俊華與澳洲證券交易所董事Ken Henry（左）會面，就「滬港通」、人民幣業務等交換意見。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鍾立）財政司司長曾俊華昨日在悉尼進行第二天訪問期間，以「滬港通」為例，向當地商界、政界及學術界人士說明「香港是澳洲通往中國市場的金融高速公路」，有助澳洲企業開拓人民幣國際貿易結算及投資的商機，並呼籲他們把握機遇。

曾俊華昨日上午參觀澳洲資訊通訊科技研究商品化的最大機構「國立資訊通訊科技研究中心」。其後，他出席了Asialink的午餐會，向當地商界、政界及學術界人士發表演說，講述香港的最新情況和機遇。

助澳開拓人民幣國際貿易商機

曾俊華指出，香港是澳洲通往中國市場的金融高速公路，「香港人民幣業務發展一日千里，有助澳洲企業開拓人民幣國際貿易結算及投資的商機。」

他以「滬港通」，指有關政策體現了香港如何為國家持續金融改革作出貢獻，並從中得益，「在『滬港通』下，世界各地投資者均可透過香港交易所直接買賣上海證券交易所近570隻股票，內地投資者同樣也可透過上海證券交易所買賣香港股票。」

午餐會後，曾俊華與澳洲證券交易所董事Ken Henry會面。雙方就「滬港通」、人民幣業務、區域基建融資近期的發展交換意見。他又在香港駐悉尼經濟貿易辦事處及香港澳洲商會合辦的酒會上，向澳洲商界講述香港的機遇。曾俊華今日完成在悉尼第三日訪問後啟程返港。

涂謹申呼籲市民「拘捕」黎智英等「佔中」搞手？

卓偉



民主黨立法會議員兼執業律師涂謹申，日前接受港台訪問時表示，刑事訴訟條例賦予市民有俗稱「101拘捕令」的公民拘捕權，在面對可判處至少12個月監禁的罪行時，可以合適的武力制服疑犯，等待警員到場或將疑犯押到警署。涂謹申的說法顯然是為涉嫌濫用私刑而被捕的郭紹傑「呼冤」，但卻再一次自暴其醜，自打嘴巴。

固然，法律是賦予市民「公民拘捕權」，但並非沒

有限制，只能使用合理武力。郭紹傑在大庭廣眾之下將疑犯粗暴壓倒地上，並且以索帶五花大綁，是否合適武力，相信社會自有公論。不過，涂謹申在訪問中呼籲市民可以武力制服疑犯，對社會卻不無啟發。

原因是現在有人正公然策動非法「佔中」，並且長期「佔領」馬路，引發無日無之的激烈衝突。搞手們已經犯下了多條法律，包括《刑事罪行條例》第九條、第十條的煽動罪，可罰款5,000元及3年監禁；《公安條例》第十九條，可罰款5,000元及5年監禁；還包括最嚴重的《侵害人身罪條例》第十七條，意圖

造成身體嚴重傷害罪，一旦定罪，最高可判處終身監禁。而「佔中」搞手也可能觸犯了《刑事罪行條例》第六十(2b)條，刑事毀壞意圖藉此危害或罔顧他人生命罪，最高刑罰也是終身監禁。

按涂謹申的邏輯，「佔中」搞手所犯下的罪行性質，已經超過12個月監禁的刑期，並且對公眾構成威脅。即是說，市民絕對有權將他們拘捕。涂謹申的說法，正正是呼籲市民引用公民拘捕權，以合適武力將黎智英等「佔中」搞手拘捕。現在，黎智英每日到金鐘「佔領」區巡視，包括涂謹申在內的一眾反對派政客，更一直在組織及支持違法「佔中」，視法律如無物。市民每日親眼目睹罪案發生，理應聽從涂謹申律師的呼籲，馬上到金鐘「佔領」區將黎智英等人拘捕，而有關行為也是符合法律的。

當然，涂謹申肯定不是要市民引用公民拘捕權拘捕一眾「佔中」搞手，他不過是要將郭紹傑濫用私刑的行為合法化。但其自相矛盾的法治觀，正正告訴市民，原來是有權將黎智英、戴耀廷、周永康、黃之鋒等人拘捕。如果有市民這樣做，不知道涂謹申又有甚麼說法？這一場「佔中」確實是一面照妖鏡，將反對派的不堪面目表露無遺，特別是一班過去將法治大旗舉得高高的反對派大狀、律師，一涉及到「佔中」就不知所云。何俊仁、余若薇、梁家傑公然教唆市民不用理會法庭禁制令；散播只要犯法後自首，就是彰顯法治的歪論；涂謹申更是在扭曲公民拘捕權。法治在他們手上變成了可以搓圓揸扁的泥膠，所以才會出現涂謹申變相呼籲市民「拘捕」黎智英這一令人哭笑不得的說法。